

各地核酸检测怎么开展?高、低风险区如何分类管理?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文件看点聚焦

二十条优化措施出台后，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 21 日公布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核酸检测实施办法》《新冠肺炎疫情风险区划定及管控方案》《新冠肺炎疫情居家隔离医学观察指南》《新冠肺炎疫情居家健康监测指南》4 个文件，进一步指导各地各部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不同地区怎么开展核酸检测？高、低风险区划定标准和管控方案是什么？居家隔离医学观察时有哪些自我管理要求？哪些人要进行居家健康监测？上述文件对此一一作出解答。

核酸检测怎么开展？早发现早处置

早发现是及时处置疫情的关键之一。《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核酸检测实施办法》在常态化监测和区域核酸检测两方面对各地开展疫情监测工作作出指导。

在常态化监测方面，该办法要求重点机构和场所常态化下应做好相关人员症状监测，可根据当地防控需要组织开展核酸抽检。辖区内出现 1 例及以上本土疫情后，应及时组织完成 1 次全员核酸检测，后续可根据检测结果及疫情扩散风险，按照每天至少 20% 的抽样比例或辖区检测要求开展核酸检测。

同时，医疗机构对所有发热患者、不明原因肺炎和住院患者中严重急性呼吸道感染病例、所有新入院患者及其陪护人员等开展核酸检测。

在区域核酸检测方面，该办法要求疫情处置过程中，在

流行病学调查基础上，根据疫情发生地区人口规模大小、感染来源是否明确、是否存在社区传播风险及传播链是否清晰等因素综合研判，根据风险大小、按照分级分类的原则，确定检测人群的范围、频次和先后顺序。

根据该办法，省会城市和千万级以上城市疫情发生后，经流调研判，传播链不清、风险场所和风险人员多、风险人员流动性大，疫情存在扩散风险时，疫情所在区每日开展 1 次全员核酸检测，连续 3 次核酸检测无社会面感染者后，间隔 3 天再开展 1 次全员核酸检测，无社会面感染者可停止全员核酸检测。

不同风险区域怎么管？实施分类管理措施

二十条优化措施将风险区由“高、中、低”三类调整为“高、低”两类。不同风险区域划定的标准是什么？分别需要采取哪些防控措施？

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风险区划定及管控方案》，一旦发生本土疫情，要尽早将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所在县（市、区、旗）精准划分为高风险区、低风险区两类风险区，统筹各方面力量，实施分类管理措施。

该方案明确，原则上将感染者居住地，以及活动频繁且疫情传播风险较高的工作地和活动地等区域，划为高风险区。高风险区实行封控措施，期间“足不出户、上门服务”。封控期间发现新的感染者，由当地联防联控机制组织开展风险研判，按照“一区一策”要求，可将原封控区域全部或部

分延长封控时间。

该方案明确，高风险区连续 5 天未发现新增感染者，且第 5 天风险区域内所有人员完成一轮核酸筛查均为阴性，降为低风险区。符合解封条件的高风险区要及时解封。

高风险区所在县（市、区、旗）的其他地区划定为低风险区。实行“个人防护、避免聚集”，离开所在城市持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此外，所有高风险区解除后，县（市、区、旗）全域实施常态化防控措施。

根据该方案，疫情处置过程中，如个别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对居住地、工作地、活动区域造成的传播风险较低，密切接触者已及时管控，经研判无社区传播风险，可不划定风险区；未发生本土疫情的县（市、区、旗），要切实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措施，无需划定风险区。

居家隔离怎么做？期间赋码管理

哪些人需要居家隔离医学观察？居家隔离医学观察者有哪些自我管理要求？

《新冠肺炎疫情居家隔离医学观察指南》明确，管理对象包括密切接触者中的特殊人群、解除集中隔离后的密切接触者和入境人员、高风险区外溢人员及其他经专业人员评估无法进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人员。

根据该指南，居家隔离医学观察者应当每天早、晚各进行 1 次体温测量和自我健康监测，并将监测结果主动报告至社区医学观察管理人员。居家隔离期间赋码管理，居家隔离

人员严格做到不外出，拒绝一切探访。对因就医等确需外出人员，经所在社区医学观察管理人员批准后方可外出，安排专人专车，全程做好个人防护，落实闭环管理。

其中，非单独居住者，其日常生活、用餐尽量限制在隔离房间内，其他人员不进入隔离房间。隔离房间内活动可不戴口罩，离开隔离房间时要戴口罩。尽量减少与其他家庭成员接触，必须接触时保持 1 米以上距离，规范佩戴医用外科口罩。

根据该指南，居家隔离医学观察人员需根据相关防控要求配合工作人员完成核酸检测、抗原自测和结果上报。

居家健康监测怎么做？非必要不外出

哪些人需要居家健康监测？居家健康监测人员有哪些管理要求？

《新冠肺炎疫情居家健康监测指南》明确，适用对象为结束闭环作业的高风险岗位从业人员、新冠肺炎感染者出院（舱）人员及其他经专业人员评估需进行居家健康监测的人员。

根据该指南，实行居家健康监测人员每日早晚各测量 1 次体温，做好症状监测，并向社区（村）如实报告。居家健康监测期间，本人要严格落实非必要不外出，如就医等特殊情况下外出时做好个人防护，规范佩戴 N95/KN95 颗粒物防护口罩，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同时，需根据防控要求配合完成核酸检测。

（新华社北京 11 月 21 日电）

记者 董瑞丰 彭韵佳 顾天成）



B 组：英格兰胜伊朗

11 月 21 日，伊朗队球员普拉利甘吉（下）在禁区内被犯规，造成点球。

当日，在卡塔尔多哈哈里发国际体育场进行的 2022 卡塔尔世界杯足球赛 B 组比赛中，英格兰队以 6 比 2 战胜伊朗队。

新华社记者 李 荣 摄

声 明

经 2022 年 11 月 14 日淮南丰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会议研究决定，《淮南丰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章、财务章、王银云印鉴章、合同章声明作废。此后因公章、财务章、王银云印鉴章、合同章所造成的法律后果，我公司不再负任何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淮南丰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1 日

安徽省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招标投标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法律、法规，经淮南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一宗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详见《出让宗地具体情况一览表》
-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活动（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 三、本次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 09:30 至 2022 年 12 月 12 日 17:00 前，请在淮南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http://ggj.huainan.gov.cn/HNWeb_NEW/）注册账号，下载出让文件（如有问题请咨询 400-850-3300）。（也可在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站单独下载出让文件）。
- 四、申请人竞买拍卖地块的，申请人须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 17:00 前，按指定帐户交纳履约保证金，并在淮南市公共资源交易服

务网提交报名材料。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提交的报名材料具备申请条件的，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在 2022 年 12 月 14 日 12:00 前确认其竞买资格（法定节假日除外）。报名人数不足 3 家时，该宗地转为挂牌出让，挂牌报名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20 日 17:00。

五、拍卖时间和地点：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会定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 16:00 在淮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开标二室（山南新区政务中心 F 楼）举行。若转为挂牌出让，则挂牌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22 日 16:00。

六、价高者得，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活动遵循价高者得的原则。

七、如拍卖公告的内容与拍卖出让文件的内容不一致，以拍卖出让文件为准。

八、联系方式：联系地址：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系电话：0554-2699135

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出让宗地具体情况一览表

地块编号	土地坐落	四至范围	土地面积 (实测为准)	规划用途	现状	出让年限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限高	起始价 (万元/亩)	竞买保证金 (万元)
HNP 22054	谢家集区唐山镇境内,东至:淮南市土地储备中心,南至淮南市土地储备中心,南至淮南市土地储备中心,桂山路、桂山路,西至夏郢西路、桂山路、桂山路,北至夏郢西路、淮南市土地储备中心	东至:淮南市土地储备中心,南至:淮南市土地储备中心,西至:夏郢西路、桂山路、桂山路,北至夏郢西路、淮南市土地储备中心	30.0541 亩 /20036.04 m²	商业用地、商务金融用地	自行踏勘	40 年	≤1.5	≤50%	≥20%	/	66	992

安徽省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招标投标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法律、法规，经淮南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五宗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详见《出让宗地具体情况一览表》
-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活动（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 三、本次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 9:30 至 2022 年 12 月 19 日 17:00 前，请在淮南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http://ggj.huainan.gov.cn/HNWeb_NEW/）注册账号，下载出让文件（如有问题请咨询 400-850-3300）。（也可在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站单独下载出让文件）。
- 四、申请人竞买挂牌地块的，申请人须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 9:30-2022 年 12 月 19 日 17:00 前，按指定帐户交纳履约保证金，并在

淮南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提交报名材料。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提交的报名材料具备申请条件的，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在 2022 年 12 月 21 日 12:00 前确认其竞买资格（法定节假日除外）。

五、挂牌时间和地点：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定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 9:30-2022 年 12 月 21 日 16:00 在淮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开标二室（山南新区政务中心 F 楼）举行。

六、价高者得，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遵循价高者得的原则。

七、如挂牌公告的内容与挂牌出让文件的内容不一致，以挂牌出让文件为准。

八、联系方式：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系电话： 0554-2699135

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淮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 11 月 21 日

出让宗地具体情况一览表

地块编号	土地坐落	四至范围	土地面积 (实测为准)	规划用途	现状	出让年限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限高	起始价 (万元/亩)	竞买保证金 (万元)
HNG 22055	潘集区煤化工大道南侧、经三路东侧	东至：淮南市潘集区人民政府 南至：淮南市潘集区人民政府 西至：经三路 北至：煤化工大道	34.5079 亩 /23005.29 m²	三类工业用地	自行踏勘	50 年（出让年限与整宗地块一致）	≥0.6	≥40%	≤15%	50 米	28	挂牌：194 5 年租赁：138.97 20 年租赁：378.39
HNG 22056	潘集区煤化工大道北侧、经四路南侧	东至：淮南市平圩镇王圩村村委会 南至：淮南市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西至：淮南市潘集区人民政府 北至：淮南市平圩镇王圩村村委会	5.0163 亩 /3344.22 m²	防护绿地、三类工业用地	自行踏勘	50 年（出让年限与整宗地块一致）	≥0.6	≥40%	≤15%	≤50 米	28	挂牌：29 5 年租赁：18.08 20 年租赁：46.72
HNG 22057	潘集区煤化工大道北侧、经三路东侧	东至：淮南市潘集区人民政府 南至：安徽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西至：经三路 北至：淮南市平圩镇王圩村村委会	12.0007 亩 /8000.45 m²	三类工业用地	自行踏勘	50 年（出让年限与整宗地块一致）	≥0.6	≥40%	≤15%	50 米	28	挂牌：68 5 年租赁：18.48 20 年租赁：73.92
HNG 22058	潘集区煤化工大道北侧、经四路东侧	东至：淮南市平圩镇王圩村村委会 南至：淮南市潘集区人民政府 西至：经四路 北至：淮南中煤科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7.8431 亩 /31895.40 m²	三类工业用地	自行踏勘	30 年	≥0.6	≥40%	≤15%	/	28	挂牌：268 5 年租赁：184.8 20 年租赁：477.47
HNG 22059	谢家集区唐村、刘小庄、永丰路、S102 省道、龙山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淮南石油分路、北至城西公司	东至：淮南市谢家集区人民政府、平山山镇境内，东村、刘小庄 南至：淮南市谢家集区人民政府 西至：淮南市谢家集区人民政府、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安徽淮南石油分路、北至城西公司 北至：淮南市谢家集区人民政府	190.2200 亩 /126813.34 m²	一类工业用地	自行踏勘	30 年	≥1.5	≥40%	≤15%	/	13	1237

关于扣押拆解违法采砂船舶的公告

2022 年 11 月 17 日 20 时，田家庵区淮河河道环境综合整治与打击非法采砂指挥部执法人员，在田家庵区安成镇联利码头出入口附近，打捞出 1 艘“三无”（无船名船号、无船舶籍港、无船舶证书）潜水式非法采砂船。该非法采砂船现扣押在淮南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海事大队机动一中队下游右岸 200 米左右（田家庵电厂大坝北侧安台渡口下游 600 米处水域）。请船舶所有人自公告之日起七日内，携带船舶及采砂有效证件，到淮南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海事大队田田中队进行陈述、申辩，逾期将予以就地拆解。

淮南市田家庵区农业农村局水利局

2022 年 11 月 18 日

淮南市大气污染防治每周一览

(2022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0 日)

一、县区环境空气质量情况

县区	PM _{2.5} 浓度 (μg/m³)	优良率	臭氧浓度 (μg/m³)	同比变化率
潘集区	52.9	86.7%	58.1	-38.7% +57.1% -44.2%
田家庵区	47.4	100.0%	53.1	-30.8% +28.6% -45.8%
经开区	41.6	100.0%	54.0	-37.6% +42.9% -50.2%
凤台县	41.4	100.0%	45.3	-40.6% +57.1% -54.8%
高新區	41.3	100.0%	55.4	-41.1% +42.9% -51.8%
八公山区	40.5	86.7%	52.6	-43.4% +42.8% -50.4%
谢家集区	39.6	100.0%	49.9	-39.9% +42.9% -54.4%
毛集安陆区	39.6	100.0%	50.0	-39.4% +28.6% -54.4%
大通区	32.1	100.0%	59.6	-26.7% 0.0% -37.2%
寿县	30.9	100.0%	50.7	-52.7% +42.9% -50.1%

二、乡镇 PM_{2.5} 浓度排名前十位与后十位

排名	区域名称	PM _{2.5} 浓度 (μg/m³)	排名	区域名称	PM _{2.5} 浓度 (μg/m³)
1	田家庵区史院乡	41.6	倒 1	谢家集区谢家集镇	62.3
2	凤台县古店乡	43.2	倒 2	田家庵区田东街道	61.5
3	山南新区三和镇	44.3	倒 3	寿县三觉镇	60.1
4	寿县尚店镇	44.5	倒 4	谢家集区孙楼回族乡	60.0
5	寿县尚店镇	45.1	倒 5	八公山区新庄孜街道	59.4
6	凤台县尚店镇	45.1	倒 6	大通区大通街道	59.0
7	凤台县尚店镇	45.9	倒 7	八公山区工业集聚区	57.4
8	寿县大顺镇	46.0	倒 8	潘集区陶沟镇	57.3
8	谢家集区谢家集街道	46.0	倒 8	潘集区平圩镇	57.3
10	寿县安丰塘镇	46.1	倒 10	寿县新桥产业园	56.6

三、巡查交办问题整改情况

2022 年 11 月 14 日至 11 月 20 日，复查问题共计 5 个，整改到位 1 个，整改到位率 20%；整改不到位 4 个，其中谢家集区 2 个，经开区、八公山区各 1 个。

2022 年 11 月 14 日至 11 月 20 日，巡查新发现问题共计 32 个，所有问题均已反馈，整改反馈率为 100%。